



# 志蓮淨苑文化部

學員編號：\_\_\_\_\_

## 課程報名表格

- 報讀科目： 佛學基礎課程（第 \_\_\_\_\_ 屆）  
 佛學中級課程（第 \_\_\_\_\_ 屆）  
 （須修畢本部「佛學基礎課程」或持同等程度證書）  
 禪定共修班  
 （必須修畢本苑舉辦「禪修理論與靜坐實踐」）
- 書法班：星期(\_\_\_\_\_)  
 古琴班：\_\_\_\_\_  
 植物染：\_\_\_\_\_  
 其他：\_\_\_\_\_

曾否報讀文化部/夜書院課程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有（請填寫學員編號：_____）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---

姓名：（中文）\_\_\_\_\_（法師／先生／女士）（英文）\_\_\_\_\_

性別： 男  女 身份證/護照號碼：\_\_\_\_\_

出生日期：\_\_\_\_\_年\_\_\_\_\_月\_\_\_\_\_日（必須填寫） 學歷： 小學  中學

宗教：\_\_\_\_\_ 職業：\_\_\_\_\_  大專或以上

通訊地址：\_\_\_\_\_

電郵：\_\_\_\_\_

電話：住宅：\_\_\_\_\_ 公司：\_\_\_\_\_

手提：\_\_\_\_\_

<兒童班適用>	家長姓名：(中文) _____ 先生/女士 聯絡電話：_____
	參加者年齡：_____ 就讀年級：_____

申請人已閱讀  
「學員須知」，  
並願意遵守。

請簽署：\_\_\_\_\_ 報名日期：\_\_\_\_\_

- 志蓮淨苑及其轄下服務單位可以使用您的姓名、聯絡電話、通訊地址、電郵地址，通知您有關本苑的最新資訊。
- 如果閣下想停止本苑使用你的個人資料向您發出最新資訊，請將您的姓名、聯絡電話或電郵地址發送電郵至 [cultural@chilin.org](mailto:cultural@chilin.org) 通知我們。

### 報名手續：

- 填妥表格後 交回 或 郵寄：  
九龍鑽石山志蓮道5號志蓮中心4樓 志蓮淨苑文化部收（信封面註明「文化部課程」）。
- 附近照2張（新生2張，舊生1張；相片背面請寫上姓名及課程名稱）。
- 附回郵信封（連郵票）1個。
- 按年度收取報名費港幣20元正（即每年9月至來年8月）。
- 課程所需金額（現金或支票）。劃線支票抬頭請寫「志蓮淨苑」，請勿郵寄現金。

查詢電話：2354 1732

網址：[www.chilin.org/culture/](http://www.chilin.org/culture/)

辦公時間：星期一至五

下午1時30分至7時30分

星期日

上午10時 至12時30分

{星期六及公眾假期休息}

### 辦事處專用：

- 附相片 \_\_\_\_\_ 張（ 已存檔）  加科  入咭機 類別：學員/職員/義工/法師
- 附回郵信封  智能咭辦妥 編號：\_\_\_\_\_ 義工編號：\_\_\_\_\_
- 學費  報名費（收據：\_\_\_\_\_）  發出通知書及學員證

相片



## 參與義務工作登記表

### 個人資料

姓名： (中文) \_\_\_\_\_ (英文) \_\_\_\_\_

性別：  男  女

電話： 住宅： \_\_\_\_\_ 手提： \_\_\_\_\_

電郵地址： \_\_\_\_\_

職業： \_\_\_\_\_ 宗教： \_\_\_\_\_

學歷：  小學  中學  大專或以上

曾否報讀文化部/夜書院課程？ 如有，課程名稱： \_\_\_\_\_

緊急聯絡人： \_\_\_\_\_ 緊急聯絡人電話： \_\_\_\_\_

### 參加義務工作資料

專長：  電腦文書  策劃  晚晴探訪(星期六)  小菩薩班(星期日) 電腦中文輸入  翻譯  講故事(星期六)  書展(7月中旬) 電腦程式設計  美勞/手工藝  機動  中秋福餅義賣曾參與其他佛教團體義務工作：  有  否

團體名稱： \_\_\_\_\_ 工作性質： \_\_\_\_\_

日期 / 時間：  星期一  全日  上/下午  星期五  全日  上/下午 星期二  全日  上/下午  星期六  全日  上/下午 星期三  全日  上/下午  星期日  全日  上/下午 星期四  全日  上/下午  其他： \_\_\_\_\_

登記人簽署： \_\_\_\_\_

簽署日期： \_\_\_\_\_

### 辦事處專用

備註：  
\_\_\_\_\_  
\_\_\_\_\_

# 志蓮淨苑文化部

九龍鑽石山志蓮道5號中心4樓

電話：2354 1732 傳真：2354 1739

REF: CD/17/060203

## 學員須知

### 1. 志蓮淨苑規則：

- 1.1 不得在志蓮淨苑範圍內（由路口開始）吸煙。
- 1.2 不得帶葷食\*及含酒精飲品進入淨苑範圍。
- 1.3 其他參照淨苑之規定

### 2. 文化部規則：

- 2.1 學員在任何時間都必須遵從淨苑的規定，否則保安人員可禁止其進入志蓮中心。
- 2.2 學員必須衣履整齊，凡穿拖鞋（出家人及女士涼鞋可免）、熱褲、短裙、波褲、短褲（膝蓋以上）、背心或汗衣者一律不准進入校園。
- 2.3 學員進入志蓮淨苑範圍，即須佩戴學員證於襟上當眼處。淨苑保安人員有權禁止未佩戴學員證者進入。學員在淨苑範圍，包括在學校內都不得將學員證除下，直至離開淨苑範圍。
- 2.4 學員活動範圍限於中心大樓四樓，或上課地點及五樓圖書館。學員須遵從淨苑內告示牌指示。
- 2.5 智能咭為夜書院及文化部共用。請學員小心保存學員證及智能咭。如有遺失，需到夜書院 / 文化部補領（學員證 \$10；智能咭 \$20）。
- 2.6 學員不得乘搭升降機（65歲以上之長者及行動不便者除外）。
- 2.7 學員不得在學校範圍內飲食，有需要者可使用在四樓升降機右邊的長桌。
- 2.8 學員須愛護校內設施，謹慎使用，保持整潔。

### 3. 上課規則：

- 3.1 在教室須保持安靜，並將手提電話調至靜音模式。

### 4. 愛護淨苑，敬重別人，遵守規則：

- 4.1 凡違反規定，不自律自重者，本部有權終止其上課，並著其離開課室。
- 4.2 凡行為失當、妨礙他人學習、不守秩序、損害志蓮淨苑或本部之聲譽者，本部有權飭令即時退學，所繳費用概不退還。

### 5. 出席：

- 5.1 學員請於上課前三十分鐘以後，下課前十五分鐘以前，以智能咭在點名處自行拍卡點名。
- 5.2 學員應自行留意取錄通知書上之上課日期及地點，依時出席。

### 6. 在惡劣天氣情況下，本部採取之安排：

時間	天文台曾發出以下天氣警告及信號	上課指引
早上6時後	✓ 八號或以上颱風訊號 ✓ 紅色、黑色暴雨警告信號	上午 課程停課
下午1時後	✓ 八號或以上颱風訊號 ✓ 紅色、黑色暴雨警告信號	下午、晚上 課程停課

如有疑問可致電校務處查詢（電話：23541732）。

2017年6月

\*註：『葷食』指任何肉類或含五辛（蔥、蒜、洋蔥、韭及興渠）的食品。

辦公時間： 星期一至五 下午1時30分至7時30分  
星期日 上午10時 至12時30分  
(星期六及公眾假期休息)